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Province Chuncheng Heating Company Limited*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3)

1. 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2. 董事變更

3. 選舉董事委員會成員

4. 派發末期股息

茲提述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4日的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3日的公告。除本公告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年度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年度股東大會已於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春城熱力711會議室舉行。

於年度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即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任何所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466,700,000股，其中包括350,000,000股內資股及116,700,000股H股。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任何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並無受任何限制，且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合共持有350,196,624股有表決權股份(約佔本公司於年度股東大會當日已發行股本總額75.04%)的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了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遵照中國公司法、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有效地召開。年度股東大會由董事長宋馳先生擔任主席。年度股東大會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有關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採納截至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350,196,624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採納截至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50,196,624 (100%)	0 (0%)	0 (0%)
3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350,196,624 (100%)	0 (0%)	0 (0%)
4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350,196,624 (100%)	0 (0%)	0 (0%)
5	審議及批准採納2024年年報。	350,196,624 (100%)	0 (0%)	0 (0%)
6	審議及批准採納於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	350,196,624 (100%)	0 (0%)	0 (0%)
7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	350,196,624 (100%)	0 (0%)	0 (0%)
8	授權及批准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內部政策及相關監管規定釐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350,196,624 (100%)	0 (0%)	0 (0%)
9	審議及批准續聘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公司2025年的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350,196,624 (100%)	0 (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0	(i) 選舉張黎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350,196,624 (100%)	0 (0%)	0 (0%)
	(ii) 選舉史明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50,196,624 (100%)	0 (0%)	0 (0%)
	(iii) 選舉杜婕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50,196,624 (100%)	0 (0%)	0 (0%)
	(iv) 選舉陳昇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50,196,624 (100%)	0 (0%)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350,000,000 (99.94%)	196,624 (0.06%)	0 (0%)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2	審議及批准以上述第11項議案獲得通過為條件，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350,064,124 (99.96%)	132,500 (0.04%)	0 (0%)
13	審議及批准以上述第11項議案獲得通過為條件，取消監事會的設置並解散監事會。	350,064,124 (99.96%)	132,500 (0.04%)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4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於有關期間內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內資股及／或H股。	350,064,124 (99.96%)	132,500 (0.04%)	0 (0%)

附註：

- (1) 有關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函。
- (2) 董事於年度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 宋馳先生、楊忠實先生、徐純剛先生及張彥女士親身出席；
 - 付亞辰先生及潘博文先生通過視頻／電話方式出席。

由於上述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分別獲過半數及三分之二以上大多數票通過，故各項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擔任投票的監票員。

董事變更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不得超過六年。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付亞辰先生及潘博文先生已於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辭任董事會職務。

付先生及潘先生已各自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付先生及潘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誠如通函所披露，選舉張黎明先生(「張先生」)為執行董事，史明俊先生(「史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杜婕女士(「杜女士」)及陳昇輝先生(「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年度股東大會上獲批准。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3日的公告所披露，仇建華先生(「仇先生」)獲委任為職工代表董事，惟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建議修訂後方可作實。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通過第11項議案後，仇先生作為職工代表董事的委任自2025年5月16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張先生、史先生、杜女士、陳先生及仇先生加入本公司。

選舉董事委員會成員

第三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

於張先生、史先生、杜女士、陳先生及仇先生的委任生效後，董事會已作出以下董事委員會的委任，自2025年5月16日起生效。

(a) 戰略委員會

宋馳先生(主席)
張先生
仇先生

(b) 薪酬委員會

杜女士(主席)
徐純剛先生
陳先生

(c) 審計委員會

陳先生(主席)
楊忠實先生
張彥女士

(d) 提名委員會

張彥女士(主席)
史先生
杜女士

因此，本公司已滿足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要求以及董事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

派付末期股息

經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通過後，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有關向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詳情：

本公司將以現金形式於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向於2025年6月4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2024年末期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每股末期股息人民幣0.065元(含稅)。內資股股息以人民幣派付，而H股股息以港元派付。人民幣換算為港元的匯率根據本公司宣派股息當日之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平均中間價(即1港元兌人民幣0.9230元)計算，即向H股持有人派發現金股息每股0.0704港元(含稅)。請參閱通函有關派付2024年末期股息的稅項相關事宜。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馳

中國吉林，2025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馳先生(董事長)、楊忠實先生及史明俊先生；執行董事為張黎明先生及徐純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彥女士、杜婕女士及陳昇輝先生；及職工代表董事為仇建華先生。

* 僅供識別